

招标编号：N5100012022001368

物流系统仿真、教具设计及实验中心安全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中国·四川

成都师范学院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2年08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7
二、总 则.....	14
1. 适用范围.....	14
2. 有关定义.....	14
3. 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14
4. 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14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14
三、招标文件.....	15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15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6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16
四、投标文件.....	16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16
10.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17
11. 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17
12. 联合体投标（实质性要求）.....	17
13.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7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17
15. 投标文件格式.....	19
16. 投标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19
17.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9
18.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9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20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五、开标和中标.....	21
22. 开标.....	21
23. 开标程序.....	22
24. 开评标过程存档.....	22
25. 评标情况公告.....	22
26. 中标通知书.....	23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3
27. 签订合同.....	23
28.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4
29.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24
30. 补充合同.....	24
31.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24
32. 合同备案.....	25
33. 履行合同.....	25
34. 验收.....	25
35. 资金支付.....	25
七、投标纪律要求.....	25
36.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25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26
九、投标人信用查询.....	26
十、其他.....	26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一部分 《资格性投标文件》格式.....	29
格式 1-1 封面.....	29
格式 1-2 关于投标人资格声明的函.....	30
格式 1-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1
格式 1-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2
格式 1-5 承诺函.....	33
格式 1-6 应当提供的投标人和投标产品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34
格式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35
格式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	36
第二部分 《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格式.....	37
格式 2-1 封面.....	37
格式 2-2 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38
格式 2-3 开标一览表.....	40
格式 2-4 分项报价明细表.....	41
格式 2-5 商务应答表.....	42
格式 2-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3
格式 2-7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44
格式 2-8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应答表.....	45
格式 2-9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46
格式 2-10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47
第四章 资格性审查.....	48
第五章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51
第一包：物流系统仿真实验室.....	51
一、建设目标：.....	51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	51
三、项目服务要求.....	52
四、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52
★五、商务要求.....	53
第二包：教具设计与制作实训室.....	54
一、建设目标：.....	54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	54
三、项目其他要求.....	56
★四、商务要求.....	57
第三包：化生实验中心安全建设.....	58
一、建设目标：.....	58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	58
三、项目其他要求.....	62
★四、商务要求.....	63
第六章 评标办法.....	64
1. 总则.....	64
2. 评标方法.....	64
3. 评标程序.....	65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69
第一包：.....	70

第二包:	71
第三包:	72
5. 废标.....	74
6. 定标.....	74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承担的义务	75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的工作纪律	75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77
一、合同货物.....	77
二、合同总价.....	77
三、质量要求.....	78
四、交货及验收.....	78
五、付款方式.....	79
六、售后服务.....	80
七、违约责任.....	80
八、争议解决办法.....	81
九、其他.....	81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8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成都师范学院（采购人）委托，拟对物流系统仿真、教具设计及实验中心安全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N5100012022001368

二、**招标项目：**物流系统仿真、教具设计及实验中心安全建设项目

三、**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已落实。

四、**招标项目简介：**

第一包：物流系统仿真实验室，一批；

第二包：教具设计与制作实训室，一批；

第三包：化生实验中心安全建设，一批。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2年08月05日至2022年08月11日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方式：在线免费获取。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投标（响应）管理-未获取采购文件中选择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

如未在“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操作步骤：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使用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s://zfcg.scsczt.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 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 及签章服务：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2 年 08 月 26 日上午 11：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八、开标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晖路 360 号晶科 1 号商务楼 20 楼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开标室。

九、本投标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师范学院；

地 址：成都市温江区海科路东段 99 号；

联 系 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028-66772768。

采购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晖路 360 号晶科 1 号商务楼 20 楼；

邮 编：610041；

联 系 人：高磊；

联系电话：028-84469198；

传 真：028-84477537。

2022 年 08 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定向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采购预算：第一包：26 万元；第二包：10 万元；第三包：48 万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最高限价：第一包：26 万元；第二包：10 万元；第三包：48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投标。 采购项目分包采购的，在采购金额未超过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前提下，采购人可以在评标过程中临时调剂各包采购限价（预算金额不得调整；财政预算明确到各包的不得调整），临时调剂的内容，在评标报告中记录。
2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供应商提交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3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实质性要求)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符合文件规定以及符合认定标准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p> <p>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p> <p>(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p> <p>(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中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应据实提供《中小</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企业声明函》原件；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据实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据实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p> <p>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6、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预留部分采购包除外。</p> <p>7、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 <u>第一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第二、三包：工业</u>。</p> <p>注：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4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产品	<p>1、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强制采购。</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无线局域网产品：</p> <p>根据《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5〕366号）的规定，采购人用财政性资金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应当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p>
5	其他说明 (如涉及)	<p>1、在报价、商务、服务、技术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老少边穷不发达地区企业的产品或服务。</p> <p>2、凡涉及如 CCC、进网许可、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销售许可证等国家针对产品的强制认证或许可，在交货现场查验相关材料。</p> <p>3、如因行业惯例或习惯，在招投标文件中使用了非法定计量单位，不影响招投标文件的有效性。</p> <p>注：招标文件中有另行规定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p>
6	进口产品 (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竞争。</p> <p>1、招标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拒绝进口产品参与招标。招标文件中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允许国产产品与进口产品参与竞争。</p> <p>2、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招标的项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7	评标情况公告	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8	投标保证金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做要求
9	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如要求)	<p>金额：采购合同总金额的5%。</p> <p>交款方式：履约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p> <p>收款单位：成都师范学院。（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收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代收）</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温江支行。</p> <p>银行账号：51001837108059966168。</p> <p>交款时间：中标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p> <p>注：提供保函的担保机构必须是依法成立的具有相关资质和偿付能力的担保机构。保函是银行等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必须要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能够进行查询，否则将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将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p> <p>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原路退回。</p> <p>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p> <p>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服务质量考核不合格的，按招标文件要求扣除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p>
10	采购文件咨询	联系人：杜老师。 联系电话：028-84469198-637。
11	开标、评标工作咨询	联系人：杜老师。 联系电话：028-84469198-637。
12	中标通知书领取	1、中标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中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约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单位介绍信，注明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事宜，并带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到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财务室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领取中标通知书。</p> <p>2、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为：以各包预算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下浮20%收取，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3、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如下： 联系人：鲁女士。 联系电话：028-84469198-802。 地址：<u>成都市高新区天晖路360号晶科1号商务楼20楼。</u> 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请区别于保证金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成都东风支行； 帐 号：2006 0142 1000 5610。</p>
13	供应商询问	<p>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u>招标代理机构</u>负责答复。 联系人：张女士、肖女士。 联系电话：028-84469198-801。 地址：<u>成都市高新区天晖路360号晶科1号商务楼20楼。</u> 邮编：610041。</p>
14	供应商质疑	<p>1、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对于采购文件的质疑由<u>招标代理机构</u>负责答复；对于采购过程由<u>招标代理机构</u>负责答复；对于采购结果由<u>招标代理机构</u>负责答复。</p> <p>2、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在法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现场、邮寄或快递提交质疑函（邮寄以寄出的邮戳日期为准，快递以受送达人在签收单上签收之日为准），逾期提交不予受理。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028-84469198-818。 地址：<u>成都市高新区天晖路360号晶科1号商务楼20楼。</u></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邮编：610041。</p> <p>注：</p> <p>（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p> <p>（2）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不予受理。</p>
15	供应商投诉	<p>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p> <p>即：四川省财政厅</p> <p>联系电话：028-86723581</p> <p>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学道街 26 号</p> <p>注：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规定。</p>
16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向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p>
17	建议品牌或者供应商（如涉及）	<p>若采购文件涉及建议品牌或者供应商，其目的是为了准确清楚说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其意思表示为“参照或相当于”建议品牌或者供应商，其建议品牌或供应商具有可替代性。</p>
18	供应商信用融资	<p>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和贷款流程申请信用融资贷款。</p>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成都师范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3. 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在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完成报名。

4. 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

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本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第一包：物流系统仿真实验室；第二包：多媒体一体机、实训操作台；第三包：智能危化品安全柜。**

5.2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4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三、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投标文件格式；
- (四)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五)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六)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 (七) 评标办法；
- (八) 合同主要条款。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申请，但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决定是否采纳投标人的申请事项。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应当尽可能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视为未提供该资料。（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或行业认证等需要以非中文表述且不宜翻译为中

文的除外。)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0. 计量单位 (实质性要求)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货币 (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联合体投标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13. 知识产权 (实质性要求)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5 如采购项目涉及知识产权时按此要求执行。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分包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两部分:

14.1 第一部分: 资格性投标文件 (用于资格审查)

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实质性要求）

14.2 第二部分：其他投标文件（用于资格审查以外的评审）

14.2.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实质性要求）。

（2）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实质性要求）。

14.2.2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
- （2）投标产品本身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 （3）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4）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
- （5）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4.2.3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函；
- （2）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3）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采购单位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即使中标也将取消中标资格。未提供该承诺视为无优惠条件，不影响投标文件有效性）（实质性要求）；

- （4）商务应答表；
- （5）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4.2.4 售后服务。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

包括以下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14.2.5 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执行招标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要求。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6. 投标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做要求。

17.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7.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天。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2 因不可抗力事件，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7.3 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性投标文件”和“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两部分，且该两部分文件需分册装订。“资格性投标文件”用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本项目的资格审查，“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用于评标委员会针对本项目资格审查以外的评审。

18.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以及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壹份，电子文档壹份（**实质性要求**）。所有投标文件均应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资格性投标文件”或“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及分包号（如涉及）字样，若纸质文档的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为准。

18.3 除了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外，投标人还应在递交的“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包含正副本）”中编入“开标一览表”，且应当一致。
（实质性要求）

18.4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8.5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8.6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需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8.7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及盖章，属于招标文件第六章“3.3.2”情形的除外。（**实质性要求**）

18.8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内容应完整。

18.9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逐页编码。

18.10 本次招标要求的复印件是指对图文进行复制后的文件，包括扫描、复印、影印等方式复制的材料。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 资格性投标文件（正副本）、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正副本）、招标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资格性投标文件”、“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投标人公章）。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招标采购单位将告知投标人不予接收的原因。

20.2 递交投标文件时，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应当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但是，投标文件实质内容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标过程中当面予以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20.3 本次招标不接收邮寄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9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撤回投标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五、开标和中标

22. 开标

22.1 开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代表参加。评标专家不参加开标活动。

22.2 开标时，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先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确认投标文件情况，仅限于确认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不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反映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标时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22.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 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

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3. 开标程序

23.1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主持人、唱标人、会议记录人以及根据情况邀请的现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根据“供应商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 根据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的检查结果，当众宣布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3)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同时，做好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有明显错误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或确认。唱标完毕后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需现场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可以当场提出，并要求会议记录人在开标记录中予以记录，或者另行提供书面异议资料，不签字又不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唱标内容和结果，且不得干扰、阻挠开（唱）标、评标工作。

(4)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招标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投标人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评标结果投标人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查询。

24. 开评标过程存档

开标和评标过程进行全过程电子监控，并将电子监控资料存储介质留存归档。

25. 评标情况公告

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

公告。

26. 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6.2 投标人中标后，拒绝领取中标通知书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于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取邮寄、快递方式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地址发出中标通知书。

26.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招标采购单位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5 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供应商自行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可凭有效身份证件（单位介绍信，注明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事宜，并带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到成都市高新区天晖路 360 号晶科 1 号商务楼 20 楼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财务室领取中标通知书。联系人：鲁女士，联系电话：028-84469198-802。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非中标人原因逾期签订的采购合同，在按照 27.4 送达时应附书面情况说明）。

27.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 5 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一式一份）送成都市高新区天晖路 360 号晶科 1 号商务楼 20 楼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

公司财务室进行合同备案。联系人：鲁女士，联系电话：028-84469198-802。

28.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8.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2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8.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9.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31.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31.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32. 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3. 履行合同

33.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4. 验收

34.1 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34.2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35. 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本项目采购资金付款方式详见第五章。

七、投标纪律要求

36.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37.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政府采购网相关模块查询）。

九、投标人信用查询

3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十、其他

39.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和第六章中“1. 总则、2. 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

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做调整。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下的备注内容，仅作为投标文件的编制说明，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可不予保留，但未保留的视为供应商默认接受备注内容。

四、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投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投标人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第一部分 《资格性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1 封面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

资格性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投标时间: 20XX 年 ____ 月 ____ 日

格式 1-2 关于投标人资格声明的函

致：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我方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公开招标，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一、投标人名称及概况：

（一）投标人名称：XX

（二）地址：XX 邮编：XX

传真/电话： XX

（三）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XX

（四）法定代表人姓名：XX

二、开户银行名称：XX

地址：XX

账号：XX

投标人名称：XXXXXX

日 期：20XX 年 XX 月 XX 日

格式 1-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

日 期：_____。

注：

- 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时才须提供；
- 2、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提供身份证有困难的，也可提供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附此证明书，只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提供身份证有困难的，也可提供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

格式 1-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XXXX（投标人名称）XXXX（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XXXXXX”项目（招标编号：XXXX）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注：

- 1、非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时才须提供；
- 2、应附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提供身份证有困难的，也可提供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

格式 1-5 承诺函

致：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_____项目的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

- 一、我单位（说明：填写“具有”或“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我单位（说明：填写“具有”或“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三、我单位（说明：填写“具有”或“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我单位（说明：填写“没有”或“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说明：填写“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我单位（说明：填写“符合”或“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XXXXXX

日 期：20XX 年 XX 月 XX 日

格式 1-6 应当提供的投标人和投标产品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应严格按招标文件第四章相关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格式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二部分 《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2-1 封面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

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

投 标 人 名 称：_____

采 购 项 目 编 号：_____

包 号：_____

投 标 时 间：20XX 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2-2 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项目招标文件（招标编号：XXXX）XX包，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的投标。我方授权 XXXX（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XXXX（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并按照我单位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所报的价格执行。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 1 份。

4、我方同意本次招标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天。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它非法目的的行为。

7、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8、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

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9、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附表”要求向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格式 2-3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投标总价 (元)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备注	

注:

注: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价格, 包括设备、人工、运输、安装调试、代理、税费、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以上表格如不能完全表达清楚供应商认为必要的费用明细, 报价人可自行补充。

3. “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 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_____

投标日期: _____

格式 2-4 分项报价明细表

包件号：

序号	配置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制造厂家 公司全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分项报价合计（元）： 大写：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格式 2-5 商务应答表

包件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

- 注：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此表格式须留存。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格式 2-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格式 2-8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服务应答表

招标编号：

包件号：

序号	技术/服务要求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服务响应	页码

- 注：1. 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第五章对应包件中的要求按顺序列入此表，并对照技术要求进行逐条应答。
2. 偏离部分应明确作出偏离描述。
3. 招标文件中要求对该部分内容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4.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格式 2-9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招标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注：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所提供管理人员如出现相同人员的情况，将可能被视为串通投标。经评审委员会核实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格式 2-10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如在本项目（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中取得中标资格，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代理服务费缴纳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现金等方式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一次性支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第四章 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组成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

资格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 责任的能力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 誉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书面承诺（格式参考第三章格式“承诺函”）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 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①可提供2019年以来任意一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2019年以来任意一年年度供应商内部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可提供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 需的设备和专业技 术能力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格式参考第三章格式“承诺函”）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缴纳2022年以来任意时段的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行政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也可提供承

			诺函（格式参考第三章格式“承诺函”）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 料	供应商缴纳2022年以来任意时段的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者行政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的复印件，也可提供承诺函（格式参考第三章格式“承诺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前三年内，在经营 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注：（1）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说明：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2）格式参考第三章格式“承诺函”】
		法律、行政法规规 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承诺函（参考第三章格式“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 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 动的供应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截止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不提供证明材料）
5	应当提供的供应商其他类似效 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 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以及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提供身份证有困难的，也可提供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提供身份证有困难的，也可提供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材料）
6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签章	均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

注：

1、本章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本章所要求的相关材料；（接受联合体参与的项目适用）；

3、本章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鲜章）。

第五章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第一包：物流系统仿真实验室

一、建设目标：

序号	实验室名称	至少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至少承担实验项目数	预计至少达到的年人学时数	承担科研课题数	开放与社会项目
1	物流系统仿真实验室	1	5	1900	2	0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服务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1	物流系统仿真软件	60人网络版	<p>1. 软件建模平台灵活性和可编程性</p> <p>支持用户能自己开发对象（或部件）并拥有自己的对象库的功能；</p> <p>支持用户自己开发界面的功能（GUI）及网络浏览器 GUI 控件；</p> <p>具有强大的编辑功能，可以同时支持对上百个实体进行编辑、操作；</p> <p>具有 Process Flow 模块：多种活动类型可供选择，不需要编码，用简单的图表工具就能处理复杂的逻辑；</p> <p>2. 可视化</p> <p>直接从 3D 开始建模，无需从 2D 向 3D 转换，无需其他 3D 仿真模块；</p> <p>支持 Google Sketchup 最新版本文件导入功能；同时支持多种 3D 格式文件导入，包括*.3ds; *.ac; *.ase; *.blend; *.cob; *.csm; *.dae; *.dwg; *.dxf; *.fbx; *.hmp; *.ifc; *.igs; *.irr; *.irmesh; *.jt; *.lvo; *.lvs; *.lxo; *.md5mesh; *.mdl; *.ms3d; *.obj; *.off; *.ply; *.q3o; *.q3s; *.raw; *.scn; *.skp; *.stl; *.stp; *.ter; *.wrl; *.x; *.xgl; *.zgl; 等文件格式；</p> <p>支持骨骼动画功能导入，可以直接从网站 Mixamo 导出动画元素并立即在软件中调入使用；</p> <p>支持 RTX 模式，支持柔和阴影和去噪，支持使用方向光源、点光源、区域光源，所有光源都可以投射阴影；</p> <p>支持与 VR 设备（Oculus Rift、HTC Vive）直接对接；</p>	1	套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服务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p>3.数据分析</p> <p>自带随机变量发生器，能容易地建立近似于现实系统的数学模型。提供至少 20 种以上的统计分布函数；带有拟合统计分布函数的功能（或自带有 ExpertFit 等工具）、经验分布及实验器中多核技术(multiple cores)；</p> <p>具有 Dashboard 三维动态图表统计功能，并能定制 Dashboard 图形界面，具有容量、输出、停留时间、状态、区域、里程碑、行进距离、标签、追踪变量、PF 活动统计指标输出模板；支持时间序列图、柱状图、甘特图、饼状图、条形图、表格、箱型图、桑基图共 8 种图表样式；</p> <p>具有数据收集器功能，可通过定制逻辑实现模型运行过程中特定类型、格式的数据采集；</p> <p>4.数字孪生</p> <p>具有灵活的交互接口，可与外部 Excel 或数据库（Oracle、SQL server、MySQL 等 ODBC 数据库）实时连接。也可通过 Socket 接口与外部硬件设备相连。同时与 Excel、Visio 等软件配合使用；</p>		

三、项目服务要求

投标人根据项目所需设备要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4 点：

- 1、有具体的项目执行人员分配，安装调试人员分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不同实施人员的工作内容详细安排；
- 2、结合项目实施要求以及目标规划，拟定初步进度周期安排，提供对进度管控的具体措施与方法；
- 3、安全防护设施提供具体的执行方案，备品备件预定方案，实现服务功能需求；
- 4、交付时应当现场配合验收，提供执行验收方案；
- 5、系统安装完毕，如涉及到需要接通电源安装的，需在确保安全地线有效后 开启电源，检查电流电压、有无短路、漏电、异常发热等情况；针对安装调试、组织实施提供具体的执行方案，方案需详细，符合实验室项目实际情况。

四、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 1、售后服务：

(1) 定期巡检、软件升级、数据导入、更新服务及技术支持，培训用户技术管理人员正确使用系统仿真软件。

(2) 投标人提供网络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提供 5*8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紧急 7*24 小时服务。

2、使用培训：培训 2 名以上网络管理人员，对系统进行操作培训。

★五、商务要求

1、建设时间：2022 年 11 月前在采购人指定位置部署，调试完成。

2、建设面积：90m²，按照采购人指定范围完成部署。

3、服务期限：（升级服务期一年，售后服务期限三年）。

4、实施地点：成都师范学院二实验楼 417。

5、付款方式：采购合同签订生效，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 40%；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6、验收标准：设备完好，资料及配件齐全，当系统通过试运行测试后，系统正式投入使用并达要求，且系统运行状况良好。按照采购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第二包：教具设计与制作实训室

一、建设目标：

序号	实验室名称	至少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至少承担实验项目数	预计至少达到的年人学时数	承担科研课题数	开放与社会项目
1	教具设计与制作实训室	1	8	8664	1	8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

1、实验（训）室仪器设备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1	电工木工多功能维修工具箱	48VF 无刷双速锂电钻	48VF 无刷双速锂电钻（套装一电一充）	30	套
2	多媒体一体机	86寸	<p>1、整机尺寸采用≥ 86英寸，示比例16:9，分辨率$\geq 3840*2160$DPI。</p> <p>2、嵌入式系统版本\geqAndroid9.0或同类系统，内存≥ 2GB，存储空间≥ 8GB。</p> <p>3、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20点或以上触控，支持在 Android 系统中进行10点或以上触控。</p> <p>▲4、整机内置2.2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总功率60W。提供带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进行佐证。</p> <p>5、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4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拾音距离≥ 12m。</p> <p>6、整机摄像头支持人脸识别、快速点人数、随机抽人；识别所有学生，显示标记，然后随机抽选，同时显示标记不少于60人。</p> <p>▲7、整机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以在任意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有显示内容下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提供带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进行佐证。</p> <p>8、三合一电源按键，同一电源物理按键完成 Android 系统和 Windows 系统的开机、节能熄屏、关机操作；关机状态下按按键开机；开机状态下按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长按按键实现关机。</p> <p>9、设备支持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p>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p>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p> <p>10、设备支持自定义前置“设置”按键，可通过自定义设置实现前置面板功能按键一键启用任一全局小工具（批注、截屏、计时、降半屏、放大镜、倒数日、日历）、快捷开关（节能模式、纸质护眼模式、经典护眼模式、自动亮度模式）。</p> <p>11、Wi-Fi 制式支持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 Wi-Fi6。</p> <p>▲12、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拍摄像素数≥1300万。摄像头视场角≥135度。摄像头支持大于等于10米距离时实现 AI 识别人像。提供带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进行佐证。</p> <p>13、主板南桥采用 H410 芯片组，配置满足或优于 I7 十代 CPU；内存：≥8GB DDR4；硬盘：≥256 GB，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路 HDMI；≥3路 USB。PC 模块可抽拉式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p> <p>14、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p> <p>15、互动反馈系统支持主观观点收集功能，支持学生们自主提交不多于200字的观点评论，并自动生成班级关键词云，点击关键词可查看对应学生名单和具体评论信息。</p> <p>16、教师端工具栏支持无线传屏，点击开启无线传屏则打开传屏码，老师自带笔记本在互动教学软件输入传屏码即可进行无线传屏。</p> <p>17、支持课中互动反馈系统，提供单选、多选及判断题功能，可一键下发答题指令，支持一次下发多道题目，最多可下发99道题目，学生作答结果实时显示。支持切换柱状图按全班或分组答题结果展示，以提供小组间作答对比。</p> <p>18、无线传屏：教师端工具栏支持无线传屏，点击开启无线传屏则打开传屏码，老师自带笔记本在互动教学软件输入传屏码即可进行无线传屏。</p> <p>19、支持课堂快速开启直播，无需切换其他设备及操作界面，老师利用教学软件一键开启直播，声音、影像实时同步；学生可通过网页端或者移动端 APP 实时加入课堂。</p>		
3	电插座		6插5米	30	个
4	教学磁性推拉黑板	130*400cm	<p>1、材质：哑光高分子树脂烤漆涂层；</p> <p>2、颜色：绿色；</p> <p>3、边宽宽度：约为5cm；（正负偏离尺寸1cm）</p> <p>4、边宽厚度：约10cm；（正负偏离尺寸1cm）</p> <p>5、尺寸：130*400cm</p>	1	个
5	多功能铝塑板开槽机	FF04-6	<p>1、额定转速：30000r/min</p> <p>2、铣刀直径：Ø6.35mm</p>	2	个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3、额定输入功率：550W 4、额定电压：220V 5、额定频率：50Hz		

2、实验（训）室家具设施

序号	耗材名称	规格型号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1	实训操作台	200*120*75cm	1、材质：钢架结构，台面采用 25mm 三聚氰胺板，造型美观，经久耐用，不易变形、退色、表面平整、耐划无痕，封同色 2mmPVC 直边， 2、尺寸：200*120*75cm； 3、可根据教室实际面积定制；	30	张
2	实木方凳	25*33cm	1、尺寸：凳面：25*33cm；凳高：45cm； 2、材质：木；	70	个
3	通体五节文件柜带锁	180*85*39cm	1、规格尺寸：180*85*39cm 2、材质：201 不锈钢，0.7mm，通玻 3、层数：5 层 4、带锁：是 5、颜色：米白色	10	个
4	仓储货架	200*200*50cm	1、材质：铁， 2、规格：四层，横梁：P 型管， 3、尺寸：200*200*50cm	20	个

3、实验（训）室电路改造

序号	名称	材料	工时	数量
1	电路改造	1、插座≥30 个； 2、4 平方电线若干； 3、根据教室实际情况，进行电路改造；	3	1

三、项目其他要求

1、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所需设备要求，提供“货物安装等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4 点：

①有具体的送货执行人员分配，安装调试人员分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不

同实施人员的工作内容详细安排：

②有明确的交接手续、送货前应当核对货物，收集整理好所有资料和保修卡，记载产品序列号（如涉及）、移交相关人员等；

③安全防护设施、线路改造提供具体的执行方案，备品备件预定方案，方案需详细，实现服务功能需求；

④交付时应当现场配合验收，提供执行验收方案；

⑤设备安装完毕，如涉及到需要接通电源安装的货物，需在确保安全地线有效后开启电源，检查电流电压、有无短路、漏电、异常发热等情况；针对安装调试、组织实施提供具体的执行方案，符合实验室项目实际情况；

2、售后服务要求：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流程控制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 售后人员配置方案及分工，提供具体的执行方案及售后服务人员名单，内容详细准确；
- ② 保修内容、售后响应，具备及时服务的反应能力，提供具体措施方案；
- ③ 提供售后巡检、售后访问等主动后期维护方案
- ④ 应急响应措施，提供应急措施方案、应急组织与工作职责，设备安装、调试时应对相关人员以安全运行、简单故障排除等为主要内容进行现场培训，提供售后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等。

★四、商务要求

- 1、建设时间：2022年12月前在采购人指定位置部署，调试完成。
- 2、建设面积：150 m²，按照采购人指定的范围内完成施工部署。
- 3、售后服务期限：一年。
- 4、实施地点：成都师范学院第一实验楼南楼 A509+A503。
- 5、付款方式：采购合同签订生效，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 40%；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 6、验收主体：成都师范学院教育与心理学院
验收时间：2022年12月25-30日
验收方式与程序：试运行一个月，按照招标书内容逐一验收

验收标准：设备完好，资料及配件齐全，当系统通过试运行测试后，系统正式投入使用并达要求，且系统运行状况良好。按照采购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第三包：化生实验中心安全建设

一、建设目标：

序号	实验室名称	至少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至少承担实验项目数	预计至少达到的年人学时数	承担科研课题数	开放与社会项目
1	化生学院实验中心	63门	436项	1680000	57项	15项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1	防爆冰箱	1. 总有效容积： $\geq 250\text{L}$ 冷藏室容积：170L, 冷冻室容积：80L。 2. 设定温度可以在 -10°C ~ -30°C 范围内调节，箱内温度均匀度误差小于 4°C ，微电脑电子温控器控制，控温精度 1°C ，LCD 数字显示箱内温度，显示分辨率 0.1°C ，方便用户观察。 3. 外部尺寸（mm）： $\geq 585*620*1820$ 。 4. 程序加密设计，防止他人随意设置，保证安全。 5. 多种故障报警（高温报警、低温报警、断电报警、传感器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 6. 采用内扣拼接技术密封严密铝板, 机械温控器, 多铰链平衡制动。	2	台
2	超低温冰箱	1. 内部容积：不小于 360L, 2 英寸标准冻存盒容量不少于 240 个 2. 压缩机:2 台不小于 1.45kw 高效压缩机串联, 制冷剂: 无 CFC, 无 HCFC, 阻燃 3. 工作温度: -50°C ~ -86°C ; 工作电压:208-240V 宽工作电压范围, 带时间延迟断路器 4. 箱体结构: 重型冷轧钢箱体结构, 粉末涂层外壁, 盐喷测试超过 1000 小时; 镀锌钢内壁, 可选配不锈钢内壁, 便于清洗耐腐蚀; 3 块可调节高度的不锈钢搁板; 5. 标配四扇内门, 减少冷气丢失 ▲6. 具有良好的保温性能, 室温 20°C 断电时, 空载的情况下从 -80°C 升温到 -50°C 的时间不低于 230 分钟 (提供测试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佐证) ▲7. 压缩机高效强劲, 空载情况下, 内外门全开一分钟后关闭, 冰箱回温到 -75°C 的时间不超过 25 分钟 (提供测试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佐证) ▲8. 不小于 125mm 厚原位成型无氟聚亚胺酯绝热层, 门厚不小于 110mm, 减少热量传递, 防止冷凝物形成 (提供产品设计图纸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佐证)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p>9. 控制操作面板高度：1.5 至 1.6 米，方便查看和设置参数</p> <p>10. 数据输出≥ 3 种，包括 4-20mA, RS-485 以及 dry contacts 数据输出端口</p> <p>11. 超大冷凝器，面积$\geq 300 \times 455$mm，确保最佳降温效果</p> <p>12. 外门配有专利的带加热功能的自动减压阀，可在关门后迅速平衡冰箱门内外压差，方便高度密封的外门 30-60 秒内再次单手轻松开启。</p> <p>13. 全电脑控制和信息显示中心可进行多种状态和参数显示, 提供九种报警提示：过温, 温度不足, 门过久开启, 断电, 温度探头损坏, 电源错误, 后备电池需充电, 压缩机故障, 制冷电路损坏。</p>		
3	灭菌器	<p>1. 自感应压力连锁装置：自动感应灭菌腔内压力并锁紧手柄、腔盖，有效防止误操作导致蒸汽喷出伤人。</p> <p>超温保护系统：系统实时监控灭菌腔内温度变化，一旦温度过高或变化异常，立即断电保护。</p> <p>干烧保护系统：系统实时监控灭菌舱腔内水位，一旦水位过低，立即断电保护。</p> <p>2. 过压保护：采用了安全阀和过压保护系统的双重压力保护，系统实时监控灭菌腔内压力变化，一旦压力过高，立即泄压、断电保护。</p> <p>闭盖检查系统：系统自动检测舱腔盖锁紧情况，如腔盖未锁紧，灭菌器无法启动工作。</p> <p>3. 漏电保护装置：一旦出现漏电情况，系统立即断电保护，防止漏电伤害使用者。</p> <p>4. 过流与短路保护：一旦出现过流或短路现象，系统自动断电保护。</p> <p>防烫伤安全保护：腔盖、台面由热绝缘塑料制成，既防烫又美观；独特的蒸汽排放与收集系统，避免蒸汽烫伤危险。</p> <p>自动故障检测系统：开机自动进行自检；仪器运行过程出现故障，将声音报警并显示故障代码。</p>	1	台
4	体式显微镜	<p>1. 运行环境 环境温度：0℃~40℃，相对湿度：10%~90%，适用电源：电压220V（$\pm 10\%$），50Hz（$\pm 2\%$）</p> <p>2. 连续变焦显微镜镜体，变倍比1：7，放大倍数：8\times-56\times倍；备有内装式孔径光阑；聚焦机构：粗微调聚焦装置：备有内装式配重和聚焦机构轴粗、微调旋钮，粗调旋钮行程为80mm（粗调行程每一圈为36.8mm），微调旋钮行程为80mm，（微调行程每一圈为1.5mm），观察镜筒：倾角为30°的三目镜筒：光瞳间距调节范围为50-76mm，备有目镜固定钮，视场数22</p> <p>3. 物镜：1\times物镜，数值孔径0.1，工作距离81mm；目镜：10\times宽视野目镜，视野数22.透射光照明装置；光源：长寿命LED光源，寿命≥ 60000小时；底座照明，单孔标准明场照明盒；反射照明方式：配置环形照明装置，LED照明光源，通过光纤传导到环形照明</p>	1	台
5	干粉灭火器	<p>1、瓶体直径：$\Phi 162$mm 最小壁厚:1.24mm 瓶体容积：4.7L 瓶体高度：505mm 瓶体材料：St12</p> <p>2、测试压力：2.5MPa 使用温度：-30~+60℃ 使用压力：1.8MPa(60℃) .</p>	5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6	通风处理系统	<p>1. 通风橱通风管道采用 ϕ 250mmPP 管道。</p> <p>2. 风机：4.0KW，外壳及叶轮材质：FRP 耐酸碱 VinylEster(乙烯基树脂+无碱玻璃纤维)制作，机壳连接螺栓采用与废气无接触外接式固定，风机采用双底座减震处理措施。</p> <p>3. 配套电机：达到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所规定的 IE2 能效标准，电源 380V、3 相、50HZ、IP55、F 级绝缘、B 级温升考核；</p> <p>4. 转子动平衡等级：符合 JB/T 9101 规范之 2.5mm/s 等级；</p> <p>5. 机组震动等级：符合 JB/T 8689 规范之 4.5mm/s 等级；</p> <p>6. 防震要求：隔振效率应 \geq85%；</p>	2	套
7	药品柜	<p>1、柜体：采用 8mm 瓷白色 PP（聚丙烯）板材，经过同色同质焊条焊接而成。耐酸碱性能优异，且耐候性极佳。</p> <p>2、活动层板：采用 8mm 磁白色 PP 板材，四周有立边，立边整体焊接成型，没有任何废料拼凑。整体设计为活动式，可随意抽取放在合适的隔层，自由组合各层空间。层板正反均可放置，反方向放置，四周立边可获得一定程度防溢效果。上柜隔板上增加 2 节阶梯。</p> <p>3、拉手：采用 PP 材料经射出成型而得，耐腐蚀性能好，有多种颜色可选。</p> <p>4、合页：采用 PP 材料经射出成型而得，耐腐蚀性能好，有多种颜色可选。</p> <p>5、柜门及视窗：采用同等 PP 材料无需焊接将玻璃固定，视窗 4mm 玻璃制作，玻璃安装采用抽插可更换式。</p> <p>6、调整脚：柜体标配 4 个调整脚，地面不够平整也能很好的固定摆放。</p> <p>7、药品柜都要具备抽风功能，一根主管含小型防腐低噪音风机，主管通往房内排风主管。</p>	38	个
8	智能危化品安全柜	<p>1. 壳体全部采用 1.2mm 的一级冷轧钢板，柜体底座采用 2.0mm 的一级冷轧钢板，内外表面经酸洗磷化，采用耐腐蚀型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烘热固化处理。</p> <p>2、柜体内胆（上、下、左、右内衬板）全部采用瓷白聚丙烯树脂板；柜底右侧设可调进风口，有 PP 可调风阀；柜体内部最下层留有可以存放不少于 120mm 厚黄沙填埋腔（漏液槽），用于埋放金属钠、黄磷（白磷）等的易燃物品，挡板应与柜体连为一体；柜底装有四个 ϕ 50mm 的移动尼龙脚轮，便于易燃品毒害品存储柜移动。</p> <p>3、柜顶部中间有 ϕ 150mm 出风口且风口中内置一个离心风机，最大风量大于 300m³/h、最大转速不低于 2550 转/min、环境温度（-20~+60）℃，显示屏设置柜体顶部的中间；当风机打开前要把柜门下面中间的进风口推置打开状态。</p> <p>4、防火材料：柜体夹层填充具有保温隔热作用的防火材料陶瓷纤维。</p> <p>5、密封件：柜体门与柜体之间安装防火膨胀密封件。</p> <p>6、铰链：钢琴式铰链，确保门能开 180 度。</p> <p>7、把手：为防止门把手刮带操作人员衣物造成危险，安全柜一律采用内嵌式门把手，且把手需选用 304 不锈钢材质或者经过镀铬、镀镍等处理，具备较强的耐腐蚀性能。</p> <p>8、告警：传感器检测到环境数据异常，可以触发告警。告警方法需有屏幕、声光、手机微信端、PC 端等多种方式。为了避免频繁触发告警，系统可延迟 10 秒钟报警。可以通过按键来启动和关闭声光报警功能。可以设置告警阈值，温度、湿度和 VOC 都支持两级告警。</p>	2	个

序号	标的名称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p>9、风机控制：支持多种风机模式。</p> <p>(1) 自动模式：环境数据触发告警时，比如 VOC 浓度偏高或者温湿度偏高时，风机自动运行。</p> <p>(2) 定时模式：按照时间表中的时间段，风机每天运行。可以单独启用或者禁用某个时间表。</p> <p>(3) 手动模式：通过手动人为控制风机的起停。</p> <p>手动开：风机一直处于运行状态。</p> <p>手动关：风机处于停止状态。</p> <p>紧急情况下可通过一键来打开紧急通风，相当于打开了手工开模式。</p> <p>▲10、需提供智能危化品安全柜耐火测试报告和防爆测试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佐证。</p>		
9	甲级防火门	<p>钢质甲级隔热防火门；</p> <p>★执行标准：GB12955-2008；</p> <p>1. 填充材料：门扇内填充材料为不定形耐火材料。</p> <p>2. 门框和门扇面板材料：门框≥1.2mm 冷轧镀锌钢板；门扇面板≥0.8mm，铰链板 3.0mm，不带螺孔的加固件≥1.2mm，带螺孔的加固件≥3.0mm。</p> <p>3. 防火密封件：门框与门扇的缝隙处应嵌装防火密封件，应经国家认可授权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其性能要求符合规定。</p> <p>4. 外观要求：外观应平整、光洁、无明显凹痕或机械损伤；涂层、镀层应均匀、平整、光滑，不应有堆漆、麻点、气泡、漏涂以及流淌等现象；焊接应牢固，焊点分布均匀，不允许有假焊、烧穿、漏焊、夹渣或疏松等现象，外表面焊接应打磨平整。</p> <p>5. 应配套安装门碰，门吸，视窗及闭门器等。</p>	2	套
10	药品库房安全改造	<p>1、清除原有房间所有设施设备，拆墙 10 平方米及恢复，破墙 200 米及恢复，强电改造 200 米，弱电改造 200 米，4 平方米电线 200 米，超 5 类网线 200 米，线管 400 米，各类接头及辅料 1 批，（包含安装）</p>	2	项
11	防爆插座	<p>1、防护等级：IP65。</p> <p>2、电压：220V/380V 防爆等级：Exdiib。防腐等级 WF1</p>	20	个
12	防爆风扇	<p>1、电机功率 1.5kw。</p> <p>2、电压：220V/380V。电流 36A。风量 2280m²/h。转速 1450r/min 具有防爆防腐功能。</p>	4	个
13	防爆摄像头	<p>1、全彩级高灵敏度传感器，F1.0 超大光圈镜头。最高分辨率可达 2560×1440@25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dB 宽动态，适应不通监控环境。日夜转换，信噪比 48 (db) 镜头 12MM，分辨率 400 万。最低照度 0.005Lux. 图感传感器 1/2.8 防护等级 IP68</p>	4	个
14	监控系统	<p>1、含硬盘录像机 1 台，基础 8 路 1080P 解码性能，开启增强模式后最高可提升至 16 路 1080P，硬盘支持全面升级，最大支持满配 8T 硬盘，进一步延长录像时间；对外接口一应俱全，满足各类外设接入需求；</p> <p>2、监控硬盘 1 张，容量 3072GB，转速 7200，工作温度 0-60 度，存储温度-40-70 度；</p>	2	套

序号	标的名称	主要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3、209C-P8 口交换机，支持红口保障，支持 8 芯供电，支持最远 250 m 传输，支持 PoE 输出功率管理，无风扇设计，高可靠性及网线、支架等		
15	防 爆 照 明 灯 具	1、光通量 200. 防护等级 IP65。工作电压 220V。具有防爆防腐蚀功能。	8	套
16	防 爆 开 关	1、防护等级 IP65。 2、额定电压 220V/380V。额定电流 10A。防爆标志 EXd11BT6	4	个

注：每个参数（以序号 1、2、3……为准）中的任一子参数存在负偏离时视为整个指标不满足。

三、项目其他要求

1、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所需设备要求，提供“货物安装等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4 点：

①有具体的送货执行人员分配，安装调试人员分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不同实施人员的工作内容详细安排；

②有明确的交接手续、送货前应当核对货物，收集整理好所有资料和保修卡，记载产品序列号（如涉及）、移交相关人员等；

③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改造提供具体的执行方案，备品备件预定方案，方案需详细，实现服务功能需求；

④交付时应当现场配合验收，提供执行验收方案；

⑤设备安装完毕，如涉及到需要接通电源安装的货物，需在确保安全地线有效后开启电源，检查电流电压、有无短路、漏电、异常发热等情况；针对安装调试、组织实施提供具体的执行方案，符合实验室项目实际情况；

2、售后服务要求：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流程控制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⑤ 售后人员配置方案及分工，提供具体的执行方案及售后服务人员名单，内容详细准确；

⑥ 保修内容、售后响应，具备及时服务的反应能力，提供具体实施方案；

⑦ 提供售后巡检、售后访问等主动后期维护方案

- ⑧ 应急响应措施，提供应急措施方案、应急组织与工作职责，设备安装、调试时应对相关人员以安全运行、简单故障排除等为主要内容进行现场培训，提供售后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等。

★四、商务要求

- 1、建设时间：2022年10月15日前在采购人指定位置部署，调试完成。
- 2、建设面积：120m²，严格按照采购人指定的范围内完成部署施工。
- 3、售后服务期限：一年。
- 4、实施地点：成都师范学院第一实验楼北。
- 5、付款方式：采购合同签订生效，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40%；验收合格后10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60%。
- 6、验收标准：采购人将在中标供应商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3日内对货物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5天，试用期间如发生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3日内完成最终验收。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注意：1、以上打★号的为本次招标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

2、本章的要求不能作为资格性条件要求评标，如存在资格性条件要求，应当认定招标文件编制存在重大缺陷，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第六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已通过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招标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招标采购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6 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3.1.1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3.1.2 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1)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2)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6)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7)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3.1.4 出现本条 3.1.2 规定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和评标委员会无法依法组建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3.2 资格性检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3 符合性检查。

3.3.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3.3.2 投标文件（包括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一) 正副本数量齐全、密封完好，只是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分装或者

统装的；

(二) 存在个别地方(不超过 2 个)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三) 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四) 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投标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五) 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3.3.3 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二) 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以招标文件中注明为“实质性要求”的内容为准)；

(三)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标底和其他报价规定的；

(四) 技术应答内容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无相关证明材料的(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政府采购工程、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定点供应商采购、政府采购的货物属于规格标准统一或者订制产品的除外)；

(五) 技术、服务应答内容没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打★号要求或标注“实质性要求”的；

(六) 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但投标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3.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5 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3.6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标候选供应商应当排序。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

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3.7 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3.8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供应商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9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9.1 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

3.9.2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

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3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供应商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供应商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二）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 （三）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3.9.4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3.10 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

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

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价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11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3.1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 (一) 评标委员会已经出具评标报告并且离开评标现场的；
- (二)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三)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四)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五) 招标采购单位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报价、技术指标和配置、售后服务能力等。

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总分。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技术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经济类评分因素由经济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法律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和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评分。

4.3 综合评分明细表

4.3.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3.2 综合评分明细表

第一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共同评审因素
2	技术参数需求响应	20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20分（详见第五章 第一包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共4项），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支持技术条款应答，包括：功能设计（需包括界面原型设计）、技术白皮书或检测报告或图纸或印刷宣传彩页或性能参数说明等。如有一项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扣5分，扣完为止。	共同评审因素
3	项目实施方案	20分	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一包“项目实施方案”中要求提供相应本包件的服务方案，提供完整得20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或不合理的扣4分。（共5项）。 合理是指结合本项目实验室系统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	共同评审因素
4	售后服务	1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包件的售后服务要求，提供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计划②响应及排除故障时间③人员和技术力量支撑④服务承诺⑤操作培训。上述方案完整、内容描述详细、提供完整的得15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或不合理的扣3分。（共5项）。 合理是指结合本项目实验室系统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	共同评审因素
5	履约能力	3分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	共同评审因素

			(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5 分； 认证证书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并提供查询截图及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6	业绩	10 分	1、投标人具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共同评审因素
7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2 分	投标产品认定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或者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 1 分，最多得 2 分。非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强制要求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保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	共同评审因素

第二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	技术参数	31 分	完全满足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 第二包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技术需求的，得 31 分； 满足详细需求中：带“▲”条款（共 3 条）的每负偏离一项扣 3 分；不带“▲”（共 44 条）的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要求提供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的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参数条款将视为不满足。

3	项目实施 方案	15分	<p>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二包“项目实施方案”中要求提供相应本包件的服务方案，提供完整得15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或不合理的扣3分。（共5项）。</p> <p>合理是指结合本项目实验室系统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4	售后服务 方案	12分	<p>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二包“售后服务要求”中要求提供相应本包件的售后服务方案，提供完整得12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或不合理的扣3分。（共4项）。</p> <p>合理是指结合本项目实验室系统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5	业绩	10分	<p>1、投标人具备自2018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10分。（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节能、环境 标志、无线 局域网产 品	2分	<p>投标产品认定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或者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1分，最多得2分。非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强制要求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p> <p>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保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p>

第三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

			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	技术参数	50分	<p>完全满足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 第三包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技术需求的, 得 50 分;</p> <p>满足详细需求中: 带“▲”条款(共 4 条)的每负偏离一项扣 4.5 分; 不带“▲”(共 64 条)的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 扣完为止。</p> <p>注: 要求提供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的应按要求提供, 否则对应技术参数条款将视为不满足。</p>
3	项目实施 方案	10分	<p>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三包“项目实施方案”中要求提供相应本包件的服务方案, 提供完整得 10 分, 每有一项未提供或不合理的扣 2 分。(共 5 项)。</p> <p>合理是指结合本项目实验室系统的实际情况, 不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4	售后服务 方案	8分	<p>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三包“售后服务要求”中要求提供相应本包件的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完整得 8 分, 每有一项未提供或不合理的扣 2 分。(共 4 项)。</p> <p>合理是指结合本项目实验室系统的实际情况, 不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5	节能、环境 标志、无线 局域网产 品	2分	<p>投标产品认定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或者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非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强制要求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p> <p>注: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保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投标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 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 并复印该页附后。</p>

5. 废标

5.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情形。投标人需要知晓导致废标情形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招标采购单位。

5.2 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6. 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6.2. 定标程序

6.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依次类推。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

布中标公告，并自采购人确定中标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承担的义务

(一)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 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 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六)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的工作纪律

(一) 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 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采购单位统一保管。

(三) 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六) 服从评标现场招标采购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条款为财政部门提供的格式模版,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XXXX。

签订地点: XXXX。

签订时间: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X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 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随机配件	交货期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即 RMB¥ _____元; 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_____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XX 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XX 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 XX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 XX 年 XX 月 XX 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量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___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___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___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___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

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一）适用于无预付款采购项目

1、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____日内，按照财政性资金支付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

2、履约保证金退还：在货物验收合格满____后，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____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二）适用于有预付款采购项目（预付款建议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30%）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计算款额¥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后的____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____的价款；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____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____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款项：¥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

3、履约保证金退还：在货物验收合格满____后，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____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

款¥_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XX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小时内响应到场，____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__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__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_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__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_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XX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____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

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